

## 附件 1

# 全市教育系统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 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学习研讨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市教育局党组研究决定，在全市教育系统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学习研讨活动，为了做好此项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以下简称《讲义》)，领会其重大意义和深刻内涵，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入脑入心，引导教育系统广大教职工及行政干部从根本上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凝聚力量，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期望转化为推动教育发展的强大动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 二、实施范围

全市教育系统全体教职工和行政干部。

### 三、实施步骤

学习研讨活动分为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充分动员、系统学习（2020年9月底至2020年11月）**

**（一）安排部署阶段（2020年10月15日以前）**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市属各级各类学校对学习研讨活动进行安排部署。各单位、各校召开动员大会，按照全市的总要求，结合各单位、各校实际，科学制定方案，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

## **(二) 集中学习辅导阶段(2020年10月中旬至11月中旬)**

1. 各县(市、区)教科局、各市属学校组织所属教职工和教育行政干部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学习《讲义》导言和九讲等内容，撰写学习笔记和心得体会。

2. 组织集中学习辅导，召开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讲义》重要思想培训会。

3. 组织同上特殊一课、一次特殊班会、特殊教研等系列活动。

## **(三) 征集理论研讨文章(2020年11月中旬至11月底)**

组织教育系统干部、广大教师代表，从不同视角、不同维度撰写学习体会文章，在本地主流媒体和报刊开设专题专栏，刊发心得体会和学习文章。

## **第二阶段：对标对表、认真研讨(2020年12月-2021年1月)**

以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和《讲义》重要思想为指导，对标对表，认真查摆问题，深入开展研讨活动，推动学习研讨活动往深里走、实里走。

### **(一) 对标自己查摆问题(2020年12月初-12月底)**

各县（市、区）教科局、各市属学校要以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和《讲义》重要思想为标杆，在思想上、工作上、作风上、纪律上等方面查找问题和不足，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措施，进行整改。

## **（二）召开研讨会（2021年1月初-1月中旬）**

各县（市、区）教科局、各市属学校要在2021年1月初召开学习研讨会。市教育局将适时抽查学习研讨情况。各县（市、区）教科局、各市属学校要总结学习研讨情况，形成学习报告和研讨文章，上报市教育局。

## **（三）总结学习成果（2021年1月中旬-1月底）**

集中展示全市教育系统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学习研讨活动成果，形成全市教育系统开展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学习研讨活动综合报告，上报省教育厅。

## **第三阶段：巩固提高、形成常态（2021年2月及以后）**

将学习研讨活动作为教育系统履职、提质、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的重要抓手，建立健全常态化机制，坚持学思践悟，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坚持学以致用，持续推动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和《讲义》重要思想落地生效。

## **四、工作要求**

###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取得实效**

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学习研讨活动，是近期教育系统的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各县（市、区）教科局、各市属学校要切实加强领导，科学制定适合本地、

本校的实施方案，精心安排部署，确保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 **（二）坚持问题导向，提升学习质量**

要以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和《讲义》重要思想为标杆，对标自己，把学习研讨作为深化理论学习、强化思想武装、分析查找问题、改进自身工作、推动工作创新、确保工作提质的过程。要严肃活动纪律，确保人员到位、时间到位、精力到位、措施到位，真正让科学的理论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推动教育事业蓬勃发展。

## **（三）坚持学以致用，巩固学习成果**

要以这次学习研讨为契机，将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讲义》重要思想纳入各级各类教师培训必修课，认真学习领会，深化理论研究，加强内涵阐释，注重实践运用，把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和《讲义》重要思想覆盖教育工作全过程，用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指导推动教育工作，为我市建设教育强市做出应有的贡献。